



十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投标人符合第二章第33.6款要求的，应提供下列证明资料，并填写相关数据。否则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

附件10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（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南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中南大学先进材料冶金与环境学院恒温干燥采购项目（一期），先进材料冶金与环境学院多通道电化学工作站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真空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恒温恒湿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鼓风干燥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真空干燥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恒温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1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1.1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沧州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9月16日

注：1.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，投标人应按本声明内容和格式如实声明采购标的制造商的企业规模，未提供本声明函或不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，其投标无效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。